人事室公告

1100611

一、依本校防疫小組核心會議110年6月10日決議暨110年6月10日核准簽辦理。

二、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於110年6月7日宣布全國三級警戒延長至6月28日，為降低本校職員上班移動感染風險，並避免群聚感染風險及維持各單位業務運作，本校實施異地分區辦公、居家辦公及彈性上班時間均延長至110年6月28日止，其餘部分仍維持原公告措施規定。

三、請各單位提送新增「實施居家辦公名冊」，請於110年6月15日(二)上午10時前至各單位資料夾N:\13人事室資料夾\各單位延長至110年6月28日居家辦公名冊**全校各單位居家辦公名冊填報檔，先行填報並儲存經各單位主管同意之實施居家辦公人員及日期**。

四、另將**核章後「實施居家辦公名冊」掃描上傳至N:\13人事室資料夾\各單位延長至110年6月28日居家辦公名冊\各一級單位名稱資料夾內**（檔名為各單位居家名冊核章掃描檔名設定：單位名稱+居家辦公名冊+上傳日期，例:人事室居家辦公名冊1100614），以利彙辦。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
人事室